津滨政办函〔2022〕2号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

滨海新区氢能源产业发展工作领导

小组等议事协调机构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委局、各街镇、各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区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滨海新区氢能源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和滨海新区创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工作领导小组。现通知如下：

一、成立滨海新区氢能源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戴雷、陈波、张桂华和保税区管委会主任洪世聪担任副组长。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应急局、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区科技局、区城市管理委、区交通运输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政务服务办、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主要负责同志和保税区管委会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发展改革委。

二、成立滨海新区创建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工作领导小组，区长单泽峰担任组长，副区长戴雷、尹晓峰、梁益铭、陈波、韩学武、张兴瑞、张桂华担任副组长。区发展改革委、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生态环境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和投促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市场监管局、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区海洋局、各涉农街镇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农业农村委。

上述领导小组职责和成员名单由其办公室自行发文落实，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在有关工作任务结束后自行撤销。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